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内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平山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刘平山、王志明、顾建东、李永、苏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自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刘平山、王志明、顾建东、李永为换届连任，苏丹为拟新任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董事候选人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8 日